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次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
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111 年 01 月 12 日(三) 中午 12:20

地 點：校本部正樸大樓 5F 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會議廳(CISS502)

主 持 人：江柏煒院長

出席人員：賴志樞副院長、簡瑛瑛老師、杜昭玫老師、張碧君老師(請假)、徐筱琦老師、蔣旭政老師、盧承杰老師、張瀨文老師、路狄諾老師(請假)

列席人員：蔡雅薰主任、沈慶盈所長

記 錄：劉珮君國際專員

壹、主席致詞

貳、工作報告

一、國際事務處於 2021 年 12 月 22 日決議取消 2022 年春季班(110-2 學期)來校交換計畫，獲錄取的來院交換生可選擇：

1. 延後交換(延後至 2022 年秋季學期來校，不佔用當期交換名額，亦毋須重新申請)。
2. 線上交換(修習本校線上課程，課程資訊預計 2022 年 1 月中旬公告，並計算為交換名額)。
3. 取消交換(放棄交換生資格)。

二、2022 年春季班(110-2 學期)院級交換生申請/前學期保留/取消等概況：

來院/赴外	人數	院級姊妹校	本院系所	備註
來院	1 名	德國波鴻魯爾大學	華語系	前學期保留
	2 名	捷克帕拉茨基大學	華語系	1 名新申請，1 名前學期保留
合計 3 名				
赴外	1 名	日本大阪大學	東亞系	1 學年(110-1~110-2)，日本政府尚未解除邊境管制，目前以視訊方式上課。
	1 名	日本靜岡文化藝術大學	華語系	1 學年(110-1~110-2)，該校因疫情取消 110-1 交換計畫，學生於 110 年 12 月決定放棄 110-2 交換計畫。
合計 2 名				

三、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案序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討論案一	有關 110 學年度上學期鼓勵學生赴境外進修補助申請案，提請討論。	國社院	<p>(一) 本院於 110 年 6 月 18 日以電子郵件調查本次會議進行方式事宜(如下)，並根據法定回覆人數是否過半數決定：</p> <p>1.關於本期鼓勵赴境外進修補助，是否同意使用「加權分 2 等」方式？</p> <p>2.關於開會方式，是否需召開視訊會議討論，或以電子郵件方式回覆即可？</p> <p>(二) 本院業於 110 年 6 月 21 日收到全體委員回覆，並達成決議：</p> <p>1.同意本期鼓勵赴境外進修補助以「加權分 2 等」方式進行。(同意：9 票)。</p> <p>2.同意本次會議以電子郵件方式進行。(投票委員數：9 人；同意：9 票。註：其中 1 位委員表示兩種方式皆可接受，不過為能達到討論的效果，應以視訊方式較佳)。</p> <p>(三) 110 學年度上學期鼓勵學生赴境外進修補助申請赴外補助金額分配款依前項決議執行。</p>	業依決議執行。 執行率：100%

決定：同意備查。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

案由：有關 110 學年度下學期鼓勵學生赴境外進修補助申請案，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 1)

說明：

- (一) 本次共 15 位學生申請赴境外進修補助(校級：14 名，系所級：1 名)。
- (二) 依本校赴境外補助辦法施行細則，獲核定補助者視當期審議情形得補助生活費。
- (三) 本院配合款依不同地區分配，原則為：歐美地區 7,000 元、亞洲地區 5,000 元、大陸地區 3,000 元(一學年則加倍)。基數分配：歐美國家 3 分、亞洲國家 1.5 分、中國大陸 1 分(一學年則加倍)。
- (四) 本校國合會於 110 年 12 月 14 日決議，本院獲得 45 萬 5,000 元校分配款基數。有關基數部份，依 108 學年度第 3 次國合會決議，補助赴美加歐洲地區者之基數金額調增為 3 萬元，赴亞洲者之基數金額維持為 2 萬 5,000 元。

(五) 檢附赴外補助金額分配款一覽表。

決議：(一)決定以加權不分等方式進行校分配款，其餘分配方式不變。

(二)為簡化校分配款計算方式，擬參考其他學院作法並於 111 年 3 月 30 日

【110 學年度第 2 次院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提出修改方案。

【提案二】

提案單位：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

案由：有關本院「學術發展經費補助作業原則」修正案，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 2)

說明：

(一) 為擴大補助範圍及明確補助時程，擬修正旨揭原則。

(二) 本案經本會議討論通過後，將提 111 年 3 月 9 日【110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討論追認。

(三) 檢附本法規之條文修正對照表及條文修正後全文。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

案由：有關本院系所申請舉辦 2022 年國際學術研討會或相關學術工作坊經費補助，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 3)

說明：

(一) 本院【學術發展經費補助作業原則】第四條規定：本院相關領域之國際學術活動(含各學群或跨領域之學術研討會、工作坊等)及本院研究生跨領域論文發表會等活動每一至兩年辦理一次，至多補助一次，於每年三月或十月提出申請，並由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審議及核定補助之經費。

(二) 本院自 2018 年至 2020 年共分別舉辦三屆國際學術研討會及研究生論壇，學院補助情形如下：

年度	研討會名稱	核定金額
2018	第一屆院跨領域國際學術研討會「從社區走向世界：厭世代的心理健康、職場、跨文化適應」	100,000
	第一屆院跨領域研究生論壇	100,000
小計		200,000
2019	第二屆院跨領域國際學術研討會「跨領域新思維：人工智慧(AI)與人文社會科學的對話」	230,000
	第二屆院跨領域研究生論壇	200,000
小計		430,000

2020	第三屆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社會責任的新思維與跨領域實踐」國際研討會暨第十八屆人力資源發展國際研討會	200,000
	第三屆院跨領域研究生論壇	130,000
小計		330,000
小計合計		960,000

(三) 2018 年至 2020 年院跨領域國際學術研討會院內及院外補助情形如下：

研討會名稱	院內補助	院外補助	總計
2018 年第一屆院跨領域國際學術研討會「從社區走向世界：厭世代的心理健康、職場、跨文化適應」	100,000	科技部 350,000 研發處 157,500	607,500
2019 年第二屆院跨領域國際學術研討會「跨領域新思維：人工智慧(AI)與人文社會科學的對話」	院經費 160,000+院發展重點計畫經費補助 70,000(實支約 6 萬)=230,000	研發處 270,000	500,000
2020 年第三屆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社會責任的新思維與跨領域實踐」國際研討會暨第十八屆人力資源發展國際研討會	200,000	研發處 300,000	500,000
總計	530,000	1,077,500	1,607,500

(四) 2021 年學院補助系所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工作坊情形如下：

系所	研討會/工作坊名稱	研討會時間	核定金額
華語系	AI 人工智慧與華語教學產業實習工作坊	2021 年 3 月 15 日至 4 月 23 日	40,187
人資所	雙語國家政策與人才發展國際研討會	2021 年 10 月 21 日至 10 月 22 日	100,000
東亞系	中華民國當代日本研究學會 2021 年會暨「全球疫情下的日本與印太：學術理論與政策實務兼顧的日本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	2021 年 11 月 13 日至 11 月 14 日	300,000 (退院 55,000 元)
總計			440,187

(五) 2021 年學院補助系所舉辦強化國際移動力(線上/實體)系列講座情形如下：

系所	講座名稱	核定金額
華語系	跨越：內容本位教育中的思辨教學	40,000

	僑校中文教師的職涯規劃	(退院 26,928 元)
	關於對外漢語教學中文化教學的思考	
	任務教學法在商業漢語案例教學中的應用	
大傳所	亞際文化研究與傳播的交會	20,000
	科學、科技、醫療主題的戲劇主題研究	
社工所	當台灣遇見澳洲—我的社工教育與實務省思	20,000
	我在史瓦帝尼的日子-海外工作經驗分享	
歐文所	巴黎與遊客	20,000
	法國文化與觀光座談會	
總計		100,000

(六) 2021 年學院補助系所舉辦深化產業實習工作坊/職涯講座情形如下：

系所	辦理型式	核定金額
華語系	2 場實習實務工作坊(註:退院 7,659 元)	7,659
東亞系	4 場職涯講座	11,589
人資所	1 場職涯講座	7,659
社工所	2 場實習實務工作坊	16,000
總計		42,907

(七) 截至申請截止日期 110 年 12 月 28 日為止，共三系所申請舉辦 2022 年國際學術研討會或工作坊經費補助，彙整如下：

系所	研討會/工作坊名稱	預計舉辦日期	預計向法院申請	預計向其他單位申請	總計
社工所	人權維護與社會工作實踐工作坊	第一場：2022 年 9 月 27 日 第二場：2022 年 9 月 28 日	330,000	科技部 100,000	430,000
人資所	國際人資所成立 20 週年校友實務分享會暨第 20 屆人力資源發展研討會	2022 年 10 月 22 日	180,000	68,000	248,000

華語系	台灣華語文教學學會 年會暨學術研討會	*2022 年 12 月 16-18 日	500,000	優華語計畫 300,000	800,000
總計			1,010,000	468,000	1,478,000

*：由於年底關帳及經費管考等相關規定，請研討會訂於 111 年 12 月中旬舉辦之系所，於研討會結束後一週內將經費核銷完畢。

(八) 檢附本院三系所申請舉辦 2022 年國際學術研討會或工作坊主題構想及經費初估等相關規劃、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學術發展經費補助作業原則、學術發展經費補助申請表。

(九) 本案經本會議討論通過後，將提 111 年 03 月 30 日【110 學年度第 2 次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審查及核定補助經費。

決議：(一) 本案根據前項提案修正後之補助原則（從新從優從寬）辦理。

(二) 暫定補助社工所金額為 20 萬元。

(三) 暫定補助華語系金額為 45 萬元。

(四) 人資所申請補助案，暫不列入。視後續經費情況考量之。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30)